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文件

苏中发[2020] 51号

关于申报 2021 年度国家级、省级 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颁布的《中医药继续教育规定》、《中医药继续教育登记办法》等文件的要求，2021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已正式启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2021 年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

（一）申报限额：

请各有关单位按照项目申报数量限额及申报资质分别申办国家级或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具体要求如下：①各申报单位应根据医院和学科等级申请相应级别继续教育项目，其中三级医院和国家、省级重点学科（专科）及其建设单位和名老中医药专家工作室可以申请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二级医院及市级重点学科（专科）仅能申请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②为保证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和举办质量，拟采取择优限额申报的方法。原则上，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含中西医结合医院，下同）申报数不超过 5 项（名老中医药专家工作室除外，可单独申报 1 项）、三级乙等中医医院不超过 3 项、二级中医医院和其他单位限报 1 项。国家和省重点学科（专科）较多和规模较大的单位可根据需要适当增加申报数量，但每个学科（专科）限申报 1 项。

注意：请各单位按照项目的优先顺序排序，以备评审参考。

（二）申报方法与要求：

1. 国家级项目：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采取网上申报的方式。

①拟申报 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的单位，登录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jjb.cacm.org.cn/login/>，以下简称管理系统），根据使用手册（附件 1）申请账号，登陆管理系统，依据实际情况填写《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附件 2）或《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备案申请表》（附件 3），报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部门审核。

②为加强中医疫病防治人才培养，2021 年度国家级、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将优先支持以中医疫病防治为主要内容的项目。

③各申报单位要根据本单位的中医药优势特色、师资水平、培训能力和培训对象层次，在知识技能类、学习提高类、前沿进展类三类别中确定申报项目类别，确保项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④因受疫情影响未能举办的 2020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可填写《2020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延期项目登记表》（附件 4），申请延期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

2. 省级项目：

①登录（<http://www.jstcm.com>）江苏中医药信息网“申报评审系统”中“继续教育项目管理”栏目进行网络填报“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

②操作方法：进入江苏中医药信息网“申报评审系统”中点击“继续教育项目管理”栏目，在登录界面输入账号和密码（账号为“2021+单位名称+继教管理”，密码为 111111。如“江苏省中医院”的账号为汉字“2021 江苏省中医院继教管理”）。

③登录完成后，选取申报界面左侧“省级继续教育项目申报”功能进入填写申报表页面。首先，点击“各有关单位填报表下载”，下载项目申报表并按要求填写（申报表填表要求及方法见附件 5、6），将申报表中的基本项目内容网上填写，同时将填写完成的申报表上传，点击“提交”按钮即完成一个项目的申报，如有多个项目申报，按照以上项目申报流程多次填写提交即可。

④因受疫情影响未能举办的 2020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可填写《2020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延期项目登记表》（附件 4），

申请延期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2021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

二、申报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凡拟申报 2020 年继续教育项目的单位，请务必于规定申报日期内完成网上申报，逾期网络将自动关闭，不再受理项目申报事宜。

所有国家级、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一式二份，加盖单位公章）请寄送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学术发展部。

三、2020 年继续教育项目实施及执行情况总结：

各单位应按“苏中发[2020]17 号”文件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2020 年批复的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并进行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总结文字材料请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寄送，并同时发送 word 文件格式的电子邮件至继教项目管理邮箱：jxjyhb@163.com。

四、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1)申报表及总结材料寄送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282 号，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学术发展部，邮编 210029。

(2)联系人：商璐，电话：025-86669019、18915999711。

附件：

- 1、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用户手册
- 2、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
- 3、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备案项目申报表
- 4、2020 年度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请延期项目登记表
- 5、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
- 6、2020 年度省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申请延期项目登记表
- 7、学术活动（继续教育项目）申报表填表要求及方法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2020 年 11 月 5 日

主题词：中医 教育 项目 申报 总结 通知

抄送：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

2020 年 11 月 6 日印发